宜蘭縣政府公報

Yilan County Government Gazette

110 年 11 月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30 日刊行

國內郵資已付
宜蘭郵局許可證
宜蘭字第96號

本公報同步登載宜蘭縣政府全球資訊網

第 321 期

法　規

訂定「宜蘭縣無動力飛行運動業經營許可證收費標準」……2

政　令

教育處

修正「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公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原則」……2

衛生局

修正「宜蘭縣醫療及護理收費標準」……4

公　告

建設處

徵求意見：「變更宜蘭縣政中心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23

※本公報每月發行二次

宜蘭縣政府秘書處 編輯發行

法規

宜蘭縣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26 日

發文字號：府秘法字第 1100175811B 號

訂定「宜蘭縣無動力飛行運動業經營許可證收費標準」。

附「宜蘭縣無動力飛行運動業經營許可證收費標準」全部條文。

縣長　林　姿　妙

宜蘭縣無動力飛行運動業經營許可證收費標準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26 日宜蘭縣政府府秘法字第 1100175811B 號令訂定發布全文 5 條

第一條　本標準依規費法第十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申請核發無動力飛行運動業經營許可證者，應繳納審查費新臺幣二千七百元及證照費新臺幣三百元，共計新臺幣三千元；許可期間屆滿，申請換發者，亦同。

第三條　申請人得以現金、金融機構簽發之即期本票、支票或郵政匯票繳納審查費及證照費。

第四條　申請人依第二條規定繳納審查費及證照費後，申請案件經駁回者，除證照費外，所繳之審查費不予退還。

第五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

政令

宜蘭縣政府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8 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 1100183941 號

主旨：修正「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公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原則」全文，名稱並修正為「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工健康檢查補助原則」，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請查照。

說明：檢附「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工健康檢查補助原則」1 份。

正本：本府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宜蘭縣教師職業工會、本府秘書處、教育處

縣　長　林　姿　妙

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工健康檢查補助原則

中華民國 101 年 1 月 9 日府教體字第 1010000973 號函訂頒

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8 日府教體字第 1050066833 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8 日府教體字第 1100183941 號函修正全文 10 點

（原名稱：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公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原則；
新名稱：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工健康檢查補助原則）

一、宜蘭縣政府為補助所屬各級學校教職員工於合法設立之公（私）立醫療院所健康檢查，推動教職員工自主健康管理，積極促進教職員工維護身心健康，訂定本原則。

二、本原則所稱教職員工，指下列人員：

（一）校長。

（二）行政職人員。

（三）正式編制教師及教保服務人員。

（四）工友、技工及駕駛。

（五）校警。

（六）約聘僱人員。

（七）代理代課教師。

（八）臨時人員。

三、補助對象：

（一）四十歲以上之第二點第一款至第五款教職員工及於現職學校連續服務一年以上之第六款教職員工。

（二）四十歲以上且於現職學校連續服務滿六個月以上之第二點第七款、第八款教職員工。

（三）未滿四十歲之第二點第一款至第五款教職員工，以及未滿四十歲且於現職學校連續服務六個月以上之第二點第六款至第八款教職員工。

前項所定四十歲以上之教職員工，指前一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滿四十歲者。

四、受補助人應至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評鑑為合格之醫療機構進行健康檢查，其檢查項目如下：

（一）第三點第一項第一款受補助人：依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之附表辦理。

（二）第三點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三款受補助人：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附表八辦理。

五、補助額度：

（一）第三點第一項第一款受補助人：每次補助以新臺幣四千五百元為限。

（二）第三點第一項第二款及第三款受補助人：每次補助以新臺幣一千二百元為限。

前項補助額度內，以受補助人實際支出金額覈實補助；超出補助額度者，由受補助人自行負擔。

六、依本原則申請補助者，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依下列規定補助之：

（一）第三點第一項第一款受補助人：每兩年以補助一次為限。但六十五歲以上者為每年一次。

（二）第三點第一項第二款受補助人：每三年以補助一次為限。但六十五歲以上者為每年一次。

（三）第三點第一項第三款受補助人：每五年以補助一次為限。

受補助人得申請一日公假參加健康檢查；正式編制教師於寒暑假辦理為原則，如無法於寒暑假辦理，以不影響課務、校務之運作，由校長核准調整。但課務須自理。

七、本原則所需經費由學校在基金預算額度內勻支。經費不足時，應排定受檢順序，依序補

助。

八、申請及核銷程序：

（一）符合補助資格者，於每年三月底前向該校人事室提出登記，並依下列原則予以核准：

1. 登記人數超過得補助名額時，以「年齡加年資」由高至低排定優先順序；年資以正式任職公務人員或教師之日為起始計算之；公務人員採計至上年度，教師採計至上學年度，如年齡加年資相同者，以年長者為優先。

2. 登記人數未超過得補助名額時，原已登記且資格符合者，全部予以核准，並由學校人事室擇期再次公告補辦登記，以符合資格者予以核准，直至額滿為止。

3. 經核准之受補助人，應於確定參加健康檢查前，先填具申請表（如附表），簽請核可後，再依請假程序辦理請假手續。

4. 因故無法於當年度完成受檢者，應於當年度九月底前以書面通知該校人事室，俾安排人員遞補。未通知或無正當理由而逾期通知者，縱未完成健康檢查，次年度亦不得再次提出申請。

（二）受補助人於健康檢查後一個月內，檢附繳費收據向原服務學校依支付程序辦理核銷，且應於當年度核銷完畢，逾年度仍未辦理核銷者，視為放棄。

九、學校教職員工於留職停薪期間，不得申請本原則之補助。

十、本原則中華民國一百十年十一月八日修正規定，自一百十一年一月一日生效。

宜蘭縣政府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4 日

發文字號：府衛醫字第 1100026539 號

主旨：檢送修正「宜蘭縣醫療及護理收費標準」1 份，自即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府衛生局 110 年 10 月 20 日召開「宜蘭縣 110 年度醫事審議委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正本：宜蘭縣各醫院、宜蘭縣中西牙醫師公會、宜蘭縣醫事機構公會

副本：本府秘書處、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縣　長　林　姿　妙

宜蘭縣醫療及護理收費標準

89 年 05 月 01 日訂定

93 年 11 月 30 日第一次增修

110 年 10 月 20 日第二十三次增修

第一章

一、宜蘭縣醫療及護理收取醫療費用標準（以下簡稱本標準）依醫療法第 21 條及護理人員法第 21 條訂定之。

二、以全民健康保險身分就診者，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辦理，不得重複收費。

三、護理機構住民費用由健保合約機構依健保給付標準規定向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申請者，不得重複收費。

四、自費就診者，依健保支付標準（依該醫療機構同等級）2 倍以下之範圍內核定收費，健保未給付項目，按本標準收取，各項費用不得超過本表所列（最高）收費標準。

五、新增收費項目於審議期間暫參考其他縣市政府公告收費標準或其他縣市該醫療機構同等級收費標準收取。

六、宜蘭縣醫療院所之收費標準，由本標準額度內訂定之；如有特殊情況之醫療收費，或收費調升時，仍應依法重新送審。

七、檢查檢驗報告複製本、英文病歷摘要以一個工作天內交付病人為原則，最遲不得超過三個工作天。全本病歷複製本以三個工作天內交付病人為原則，最遲不得超過十四個工作天。中文病歷摘要以十四個工作天內交付病人為原則。

八、國際醫療之價格，依服務品質為評價基礎，避免削價競爭為原則，有價格下限，而價格上限則視各醫院成本投入情形酌予放寬或不另訂上限；另醫療機構所送代申請大陸人士來台醫療案件，收費價格依國際醫療收費規定辦理，醫學中心下限為 2 萬元，其他醫療機構為 1.5 萬元。

九、中醫及牙醫未訂之收費項目，適用西醫醫療費用收費標準。

十、機構收取費用前，需充分告知並取得同意始得執行，並詳實開立收費明細收據。

十一、收費訊息應公布於機構網站或明顯處。

十二、附註：未標註制定或修訂日期項目者，其實施日期為標題所列日期。

第二章　西醫

第一項　出診費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出診費（每小時）	500元-1,000 元

第二項　診察費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門診費（每次）	150元-285元
2.精神科（每次）	150元-420元
3.急診（每次）	270元-500元
4.一般病房（每次）	200元-250元
5.加護病房（每次）	300元-500元

第三項　掛號費（參考範圍）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門診	0元-150元
2.急診	0元-300元

第四項　處方費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處方費	10元-100元

第五項　病房費 （每床）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特等房	2,000元-4,600元
2.單人房	1,000元-3,000元
3.雙人病床	600元-2,000元
4.經濟病床	300元-450元
5.保溫箱	200元-500元
6.嬰兒室	150元-450元
7.嬰兒（中重度）病床	1,000元-2,500元
8.隔離病房	1,000元-1,800元
9.燒傷病房	1,000元-1,800元
10.加護病房	2,500元-6,500元
11.急診觀察床	250元-650元

第六項　　藥材費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一般用藥（每日）	30元-150元
2.特殊用藥（110年10月20日修）	按進價加0-50%
3.材料費（110年10月20日修）	按進價加0-50%

第七項　　護理費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門診	30元-50元
2.一般病房	250元-900元
3.加護病房	700元-2,000元

第八項　　證明書費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一般診斷證明書	60元-130元
2.傷害診斷證明書	600元-2,000元
3.精神鑑定證明書	2,800元-8,000元
4.精神鑑定報告書-司法單位（ 103 年 12 月 08 日訂）	10,000元
5.殘障鑑定診斷書	500元
6.出生診斷證明書	40元-100元
7.死亡診斷證明書	50元-310元
8.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診斷證明書	100元-300元
9.英文診斷證明書	每份加收---100元

第九項　　病歷複製本費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傳統膠片影像病歷複製	200元

2.病歷複製本（包括檢驗報告、病歷）	基本費200元，每頁加收5元。
3.病歷複製本光碟費（包括檢驗報告、病歷）	單筆檢查上限200元，多筆檢查上限500元，超過一張每張加收上限20%。
4.病歷摘要（108年7月17日）	200元（每頁加5元）-600元

第十項　　心理治療自費費用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嬰幼兒早期療育訓練（60 分鐘）	1,200元-2,000元
2.注意力及認知能力訓練（60 分鐘）	1,200元-2,000元
3.兒童心理諮商與治療（60 分鐘）	1,200元-2,000元
4.青少年心理諮商與治療（60 分鐘）	1,200元-2,000元
5.發展遲緩嬰幼兒遊戲團體（90 分鐘/人次）	600元-800元
6.兒童青少年心理成長團體（90 分鐘/人次）	600元-800元
7.嬰幼兒心智發展衡鑑（90 分鐘）	1,600元-2,400元
8.兒童青少年心理衡鑑（90 分鐘）	1,600元-2,400元
9.父母效能親職諮詢（60 分鐘）	1,200元-2,000元
10.父母效能成長團體（90 分鐘/人次）	600元-800元
11.父母效能親職講座（120 分鐘）	300元-500元
12.兒童青少年心理治療督導（60 分鐘）	1,200元-2,000元
13.身心壓力認知評估（20 分鐘）	550元
14.身心壓力認知治療（40 分鐘）	1,400元
15.表達性藝術治療（109年10月20日）	1,200元/次

第十一項　　國民年金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給付工作能力綜合評量表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國民年金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給付工作能力綜合評量表	300元-500元

第十二項　　檢驗費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檢測 K-ras	3,000元
2.檢測 EGFR exon 19 及 21	4,500元
3.檢測 EGFR exon 18、19、20 及 21	8,000元
4.大麻檢測（尿液）（104 年 06 月 17 日訂）	300元
5.K他命檢測（尿液）（104 年 06 月 17 日訂）	300元
6.搖頭丸檢測（尿液）（104年06月17日訂）	300元
7.院外病理切片複閱費（104 年 12 月 18 日訂）	1,000元
8.5-OH Vitamin D Total，25-OH Vitamin Cholecalciferol（105 年 12 月 16 日訂）	800元

9.Total P1NP（106 年 06 月 09 日訂）	1,000元（次）
10.自費採血(血小板濃厚血漿分離術、T790M抗藥性基因檢測、非侵入性產前染色體檢測、宜大P2實驗室工作者體檢檢體保存用)（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100~150元
11.液態切片（liquid biopsy）血漿EGFR基因突變檢查（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13,000元/件
12.安可待乳癌腫瘤基因檢測（108年7月17日）	170,000元
13.HBsAg定量B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定量/件（108年9月27日）	550元
14.PIVKA-II異常凝血酶原/件（108年9月27日）	1,600元
15.HBcrAg乙型肝炎病毒核心關連抗原/件（108年9月27日）	2,000元
16.Thalassemia DNA Analysis海洋性貧血基因型偵測（108年9月27日）	個人收費每件5,000元；夫妻收費每件3,500元。
17.癌症基因檢測（血液檢體）/次（108年9月27日）	150,000元
癌症基因檢測（石蠟檢體）/次（108年9月27日）	200,000元
癌症基因檢測（口腔黏膜）/次（108年9月27日）	20,000元
18.NMP22膀胱癌檢驗/次（109年3月3日）	1,700元
19.COVID-19自費核酸檢驗（110年10月13日調整）	常規檢測3,500元、快速檢測4,500元。
20.COVID-19自費抗原快篩（110年10月13日）	600元
21.IMR PD 帕金森氏症檢測（110年10月13日）	8,000元/次
22.腸道菌叢分析檢測（110年10月20日）	10,000元

第十三項　　西醫診療處置費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內視鏡下黏膜剝離術（ESD）（不含材料費）（≦3cm） 2.內視鏡黏膜下剝離術（ESD）（不含材料費）（3~5cm） 內視鏡黏膜下剝離術（ESD）（不含材料費）（≧5cm）（104 年 06 月 17 日訂）	30,000元 40,000元 50,000元
2.內視鏡黏膜下剝離術（ESD）麻醉費 內視鏡黏膜下剝離術（ESD）麻醉費（第61分鐘起）（104年06月17日訂）	（第1小時內）2,500元（每0.5小時加收，上限共12,500元）
3.脊椎注射止痛劑（105 年 12 月 16 日訂）	2,500元
4.肌間溝阻斷術後止痛（105 年 12 月 16 日訂）	3,000元
5.無痛麻醉檢查：胃鏡（106年06月09日訂）	2,500元
6.無痛麻醉檢查：大腸鏡（106年06月09日訂）	3,500元
7.無痛麻醉檢查：胃鏡+大腸鏡（106年06月09日訂）	5,000元

8.術後止痛術（PCA）（106年06月09日訂）	5,500元
9.硬脊膜外疼痛術（EPI）（106年06月09日訂）	6,000元
10.攝護腺汽化切除術（104年12月18日修） （特材費 100,000 元及健保部分負擔另計）	30,000元
11.海福刀攝護腺癌微創標靶治療（104年06月17日訂）	350,000元
12.自律神經檢查	500元
13.Actim Partus 艾快定待產評估快速檢驗試劑檢測 （102 年 12 月 24 日訂）	820元
14.Actim PROM 艾快定羊膜破水快速檢驗試劑檢測 （102 年 12 月 24 日訂）	820元
15.非侵入性胎兒染色體檢測（NIPT）（102年12月24日訂）	24,000元
16.X染色體脆折症基因檢測（FXS）（103年 12月08日訂）	5,000元
17.羊膜穿刺技術費（含當次超音波）（104 年06月 17 日訂）	2,000元
18.高層次超音波（105 年 12 月 16日訂）	3,500元
19.ISCA細胞基因體晶片（胎兒）（含羊膜穿刺） （104 年 06 月 17 日訂）	18,000元
20.海洋性貧血基因檢驗（胎兒）（含羊膜穿刺） （104 年 06 月 17 日訂）	1,500元
21.第一孕期母血篩檢（頸部透明帶+母血血清二指標） （104 年 06 月 17日訂）	2,200元
22.人工生殖費用（104 年 06 月 17日訂）	
A02基本檢查（依不孕症病人情形開立處方，未必每項皆執行）	6,420元以下（依醫師處方）
A03排卵藥物費（依不孕症病人狀況開立處方，未必每項同時開立。療程每個案 8-10 支）	46,000元-57,500元（依醫師處方）
A04偵測卵泡成長狀況（血液檢查費/次）	1,020元-1,125 元（依不孕症患者次數而定，非同時開立多項。）。
A05取卵 A05-1 取卵手術費（次） A05-2 取卵麻醉費（次） A05-3 取卵材料費（次）	8,000元-15,000元（依顆數不同） 1,875元 1,000元-3,200元
A06卵子找尋	3,000元（次）
A08冷凍精蟲 A08-1冷凍精子保存術 A08-2精蟲冷凍保存費	900元-6,000元（依保存年限） 900元 3,000元-6,000元（依保存年限）

A09精液檢查及洗滌 A09-1 Semen analysis（精液分析） A09-2精蟲篩洗	90元-2,000元 90元 2,000元
A10體外受精	8,000元-16,000元（依顆數不0同）
A11精蟲顯微注射（ICSI）	13,000元（超過6顆時，每增加一顆為600元）
A12胚胎培養	8,000元-12,000元（依顆數不同）
A13囊胚培養	11,000元-13,000元（依顆數不同）
A14胚胎輔助孵化	5,000元
A15胚胎植入術	11,000元（第二年後為5,000元）
A16冷凍胚胎	11元-462元（依療程）
A17補充黃體素促進著床	250元（次）
A18諮詢衛教	
23.可吸收再生膜（玻尿酸）手術處理費（104年12月18日訂）	3,000元
24.軟組織震波治療（102年 12月 24日訂）	4,000元-9,000元/療程
25.足部輔具評估及製作費（102年 12月 24日訂）	1,000元
26.鞋墊輔具收費（102年 12月 24日訂）	依各衛材進價成本加成後再加1,000元（足部輔具評估及製作費）。
27.第一幅指鞋墊含製作費	4,500元
28.動態足部壓力生物力學檢測（104 年 12 月 18 日訂） 首次評估 追蹤評估	 1,000元 700元
29.氦氖靜脈雷射（105 年 12 月 16 日訂）	3,500元
30.角膜塑型片（104 年 12 月 18 日訂） 20A：一般片 第二次以上換片 20B：高降度 20C：散光片 第二次以上換片	 17,500元 13,000元 19,000元（個） 19,000元（個） 14,000元（個）
31.眼底自發性螢光檢查（Fundus Autofluorescence）（106 年 06 月 09 日訂）	400 元（次）
32.肺臟腫瘤冷凍治療（治療費）（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20,000元-24,000元

33.肺臟腫瘤冷凍治療（氣體費）（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39,600元
34.高濃度液態血小板血漿注射療法（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18,000元
35.泰洛比懸吊訓練Record Neurac Training單堂（30分鐘）（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800元
36.泰洛比懸吊訓練Record Neurac Training 6堂（30分鐘/堂）（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4,200元
37.泰洛比懸吊訓練Record Neurac Training 10堂（30分鐘/堂）（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6,400元
38.功能性運動評估及矯治訓練（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400元/20分鐘/單位，最多一次不超過3個單位。
39.低能量體外震波治療（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6,000元/單次
40.機器人手臂關節置換系統（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450,000元/件
41.驗光費（107年05月16日訂）	150元-300元
42.高濃度葡萄糖增生療法（小關節治療）（107年05月16日訂）	800元/次
43.高濃度葡萄糖增生療法（中關節治療）（107年05月16日訂）	1,500元/次
44.高濃度葡萄糖增生療法（大關節治療）（107年05月16日訂）	2,500元/次
45.高濃度葡萄糖增生療法（頸或胸或腰骨盆部分治療）（107年05月16日訂）	2,500元/次
46.高濃度葡萄糖增生療法（頸或胸或腰骨盆完整治療）（107年05月16日訂）	3,500元/次
47.手部動態屈指副木（107年05月16日訂）	4,000元
48.輸精管結紮術（107年05月16日訂）	5,000元-7,000元
49.PCEA病患自控式硬脊膜外上止痛（4天內）（107年05月16日訂）	8,000元
50.脊椎麻醉要求舒眠麻醉費處置費（107年05月16日訂）	2,000元
51.健兒感統活動訓練課程-個人班（107年05月16日訂）	400元/30分鐘
52.健兒感統活動訓練課程-團體班（107年05月16日訂）	500元/50分鐘
53.健兒感統活動訓練諮詢費（107年05月16日訂）	300元/次
54.手術全期熱空氣式全身式保溫毯保暖處置（107年05月16日訂）	1,800元
55.經鼻高流量氧氣治療（107年05月16日訂）	2,500元
56.進階呼吸照護處置（107年05月16日訂）	980元
57.ombiped指甲矯正（107年05月16日訂）	6,000元
58.Podofix指甲矯正術（107年05月16日訂）	4,000元
59.紅藍光治療（107年05月16日訂）	200元-300元
60.靜脈注射放射性鐳-223治療（107年11月7日訂）	237,000元
61.靜脈曲張體表雷射治療（5cm×5cm）（107年11月7日訂）	5,000元
62.軟式輸尿管鏡治療（107年11月7日訂）	20,000元

63.軟式輸尿管鏡檢查（107年11月7日訂）	10,000元
64.釹雷射治療(低功率)(107年11月7日訂)	4,500元
65.釹雷射治療(高功率)(107年11月7日訂)	25,000元
66.超音波顯影劑檢查費(107年11月7日訂)	2,000元
67.冷凝高頻阻斷術（單針）（107年11月7日訂）	30,000元
68.冷凝高頻阻斷術（雙針）（107年11月7日訂）	50,000元
69.高頻熱凝神經阻斷手術（107年11月7日訂）	10,000元
70.高濃度液態血小板（PRP）治療（107年11月7日訂）	25,000元
71.導航精密定位（109年3月3日更名）	5,000元
72.胸腔鏡手術前三維電腦斷層導引之肺臟細針定位術（108年7月17日）	20,000元
73.無痛支氣管鏡麻醉費（108年7月17日）	6,000元
74.內視鏡超音波檢查麻醉費（108年7月17日）	6,000元
75.經皮內視鏡胃造廔術麻醉費（108年7月17日）	6,000元
76.半導體靜脈雷射（108年7月17日）	3,500元
77.攝護腺特異抗原前驅物（p2PSA）（108年7月17日）	2,500元
78.單焦點眼鏡處方費（108年7月17日）	250元
79.多焦點眼鏡處方費（108年7月17日）	350元
80.隱形眼鏡處方費（108年7月17日）	500元
81.儀器輔助體適能治療/次（108年7月17日）	800元
儀器輔助體適能治療/每療程12次（108年7月17日）	7,680元
儀器輔助體適能檢測/次（108年7月17日）	1,000元
82.遠紅外線照射治療（非復健）/次（108年7月17日）	200元
83.7天連續式心電圖紀錄檢查（109年10月20日）	7,800元
14天連續式心電圖紀錄檢查（109年10月20日）	10,500元
84.異體骨移植保存處置費（109年10月20日）	6,000元/次
85.飛秒雷射儀系統治療（109年10月20日）	65,000元/單眼
86.軟組織腫瘤消融術（109年10月20日）	12,960元/次（小於5公分）、19,100元/次（大於5公分）。
87.微創內視鏡椎間盤切除術（HTA項目）（109年10月20日）	118,000元/次
88.乳房斷層攝影（2D+3D）（110年10月13日）	3,600元/次
89.乳房斷層攝影（3D）（110年10月13日）	2,560元
90.數位3D乳房斷層攝影導引組織切片術（110年10月13日）	4,500元/次
91.超音波導引真空輔助連續乳房切片微創手術（小於3公分）：左乳（110年10月13日）	15,500元
92.超音波導引真空輔助連續乳房切片微創手術（小於3公分）：右乳（110年10月13日）	15,500元

93.超音波導引真空輔助連續乳房切片微創手術（大於或等於3公分）：左乳（110年10月13日）	22,500元
94.超音波導引真輔助連續乳房切片微創手術（大於或等於3公分）：右乳（110年10月13日）	22,500元
95.真空輔助立體定位乳房切片微創手術（EnCor）：左側（110年10月13日）	22,000元
96.真空輔助立體定位乳房切片微創手術（EnCor）：右側（110年10月13日）	22,000元
97.最適肌張力手術輔助處置（110年10月13日）	6,000元
98.智能機器人輔助復健治療（上肢/下肢）（110年10月13日）	3,600元/次
99.麻醉深度監測（110年10月13日）	1,600元
100.微創手術檢體裝袋下人工切條取出處置費（110年10月20日）	4,500元
101.子宮頸韌帶保留子宮頸手術技術費（110年10月20日）	19,000元
102.重覆經顱磁刺激（rTMS）（110年10月20日）	2,250元/次
103.自體血小板血漿注射治療（內含玻尿酸）（110年10月20日）	33,600元

第十四項　　影像製作

項目（103 年 12 月 08 日訂）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 CHEST CTA 3D 影像後製	2,000元
2. CHEST OP CTA 3D 影像後製	2,000元
3. Pulmonary Embolism 3D 影像後製	2,000元
4. Brain Carotid 3D 影像後製	2,000元
5. Brain CTA 3D 影像後製	2,000元
6. Upper Extrmity CTA 3D 影像後製	2,000元
7. Lower Extrmity CTA 3D 影像後製	2,000元
8. Brain Perfusion CTA 3D 影像後製	2,000元
9. Liver CTA 3D 影像後製	1,000元
10.CTU KIDNEY STONE 質地分析	1,000元

第十五項　　其他費用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巴氏量表居家評估（交通費另計）	2,000元/次
2.驗屍費（交通費另計）	1,000元-2,000元
3.非衛生及司法警察機關查詢病患就診病歷處理費（107年11月17日訂）	1,200元
4.預立醫囑諮商費（108年7月17日）	3,000元/次/時/人

第十六項　　宜蘭縣替代療法自費醫療收費標準表（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項目	宜蘭縣訂定收費標準
門診診察費	300-484 元/次（第一個月：4 次之後每月 1 次）

項目	宜蘭縣訂定收費標準
初診評估費	2000-2600 元/1 次
支持性心理會談	125-300 元/次，每月 1 次
家族治療、團體治療或其他心理治療費	500-515 元/次、每月 2 次
尿液毒物篩檢	600 元/次，每月 1 次（共 3600 元）
HIV 篩檢	225-240 元/次（1 次/半年） （已呈陽性者得免驗）
GOT、GPT、ｒ-GT	150-170 元/次（1 次/半年）
B 型肝炎表面抗原	160-250 元/次（1 次/半年） （已呈陽性者得免驗）
B 型肝炎表面抗體	200-300 元/次（1 次/半年） （已呈陽性者得免驗）
C 型肝炎病毒抗體	250-350 元/次（1 次/半年） （已呈陽性者得免驗）
梅毒螺旋體血液凝集檢查	300 元/次（1 次/半年） （已呈陽性者得免驗）
BUN、Creatinine	40-48 元/次
胸腔 X 光檢查費	200 元/次（1 次/半年）
心電圖 E.K.G.	150 元/次（1 次/半年）
給藥費（原藥品處理費）	25-45 元/次，28-31 次/月

第十七項 宜蘭縣二級毒品戒治醫療機構診療處置費收費標準表（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項目	宜蘭縣訂定收費標準
看診費或診療費	300 元/次（1 年上限 13 次）
驗尿費	300 元/次（1 年上限 4 次）
心理治療	1000 元/次（1 年上限 13 次）

第十八項　　宜蘭縣美沙冬替代治療跨區給藥處置收費標準表（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項目	宜蘭縣訂定收費標準
美沙冬跨區給藥轉出評估費	採單次計費，於轉出機構對申請跨區給藥個案，完成當次轉出評估作業後收取，每人次建議收取上限為新臺幣 300 元。
美沙冬跨區給藥服務費	採每人日計價，由轉入機構依個案實際接受跨區給藥服務之天數收取，每人日建議收取上限為 150 元，且不得同時向病患收取及向衛福部申請補助「給藥服務費」。

第三章　　中　　醫（100 年 5 月 30 日訂）

第一項　　中醫診療處置費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中醫針灸處置費(107年11月7日修)	300元-900元
2.傷科處置費	200元-300元
3.骨折脫臼整復費	300元-1,000元
4.掛號費初診、複診	0元-150元
5.診察費（部分負擔）	100元-500元
6.藥費（含水藥）/日（高貴藥材另計）（102 年 12 月 24 日修）	30元-300元
7.一般診斷證明書	100元-200元
8.病歷摘要(108年7月17日)	200元（每頁加5元）-600元
9.傷害診斷證明書	500元-1,000元
10.死亡診斷證明書	40元-200元
11.中醫減重包套（埋線14針/飲食衛教1次/運動衛教1次）(110年10月20日)	1,200元
12.飲食衛教250元/次（30分鐘）(110年10月20日)	250元
13.運動衛教250元/次（30分鐘）(110年10月20日)	250元
14.埋線（10針）(110年10月20日)	550元/次，超過10針，每加1針60元。

第四章　　牙　　醫（100 年 5 月 30 日訂）

第一項　　牙醫診療處置費－口腔診斷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　口腔檢查：A.口腔例行檢查　B.一般診察費(每次)	150元-450元
2.　口內根尖 X 光影像（每張）	120元
3.　口內咬翼 X 光影像（每張）	300元
4.　口內咬合片 X 光影像（每張）	300元
5.　齒顎全景 X 光影像（每張）	1,000元
6.　測顱 X 光影像 C	2,000元
7.　局部一般治療（塗藥、燒灼等）	250元

第二項　　病歷複製本及診斷書（含基本費及影印費）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基本費（含掛號費）	100元-200元
2.病歷影印費（A4）（每張）	5元
3.傳統膠片之影像病歷影本費（包括 X 光片、CT、MRI、內視鏡及超音波檢查資料）（每張）	200元
4.甲種診斷書（傷害、殘廢、訴訟）（每份）	600元-2,000元

5.乙種診斷書（每份）	60元-130元
6.乙種診斷書（英文）（每份）	200元-400元每份加100元
7.兵役用診斷書（每份）	100元-200元
8.殘廢證明書（每份）	200元-500元
9.就醫證明書（每份）	100元
10.病歷摘要（108年7月17日）	200元（每頁加5元）-600元

第三項　　麻醉科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阻斷麻醉	250元
2.浸潤麻醉	200元
3.牙科舒眠鎮靜麻醉（60分鐘內）（110年10月13日）	10,000元
4.牙科舒眠鎮靜麻醉（大於60分鐘後，每30分鐘）（110年10月13日）	4,000元

第四項　　贗復牙科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去除牙柱心（每支）	500元-1,000元
2.去除牙冠（每顆）	300元-600元
3.咬合調整（每次）	500元
4.鑄造冠（材料費另計）（每顆）	5,000元
5.鑲面鑄造冠（材料費另計）（每顆）	4,500元
6.金屬瓷冠（材料費另計）PFM	7,000元
7.一般金屬冠（鎳鉻合金）（每顆）	4,000元
8.鈦合金金屬冠（每顆）	5,000元
9.PANA-20% 金屬冠（大臼齒）（每顆）	9,000元
10.PANA-20% 金屬冠（非大臼齒）（每顆）	8,000元
11.半貴金屬瓷冠（Jelstar）（每顆）	10,000元
12.18K 金屬冠（大臼齒）（每顆）	13,000元
13.18K 金屬冠（非大臼齒）（每顆）	11,000元
14.半貴金屬瓷冠（Jelstar）（每顆）	10,000元
15.一般瓷牙（鎳鉻合金）（每顆）	5,000元
16.鈦合金瓷牙（每顆）	6,000元
17.貴金屬瓷冠(A)(Cameo)（每顆）	13,000元
18.貴金屬瓷冠(B)(Jelenko-O)（每顆）	16,000元
19.鑄造冠心根柱（根）	1,000元
20.雙側鈷鉻合金活動假牙(大)（剩餘牙齒6顆(含)以下）	25,000元

（每顎）	
21.雙側鈷鉻合金活動假牙(中)（每顎）	22,000元
22.鈷鉻合金活動假牙(小)(缺牙 3-4 顆)（每顎）	12,000元
23.彈性床（每顆）	5,000元
24.齒床組織處理(Soft liner)（每顎）	800元
25.全瓷牙冠（材料費另計）(每顆）	15,000元-20,000元
26.金質瓷冠（材料費另計）(每顆）	16,500元
27.治療性暫時冠（材料費另計）(每顆）	1,000元
28.粘性牙橋（Mary land bridge）(含一顆橋體）(材料費另計）(每組）	18,000元
29.單側臨時彎線義齒（3顆以下）(材料費另計）	3,000元
30.（每附加一顆）（材料費另計）	1,500元
31.雙側臨時彎線義齒（6顆以下）(材料費另計）	15,000元
32.（每附加一顆）（材料費另計）	1,500元
33.單顎全義齒（材料費另計）	28,000元
34.雙顎全義齒（材料費另計）	55,000元
35.單顎臨時義齒（材料費另計）	18,000元
36.雙顎臨時義齒（材料費另計）	35,000元
37.義齒襯底（材料費另計）(每顎）	2,000元
38.鑄造牙柱心（材料費另計）(每支）	1,000元-2,000元
39.現成牙柱心（材料費另計）(每支）	500元
40.齒床組織處理（每顎、每次）	2,500元
41.固定假牙粘著（每支台齒）(每顆）	250元
42.精密附連體（材料費另計）(每組）	15,000元
43.磁式附連體（材料費另計）(每組）	15,000元
44.贗復特殊處理(A)（每顆）	3,000元
45.贗復特殊處理(B)（每顆）	5,000元
46.義齒修復（每顎）	1,000元

第五項　　牙科植體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人工牙根種植手術費 A-簡單【引導齒槽骨再生手術 A-簡單（單區域】(植體、贗復體及特殊材料費另計）（每根）	10,000元
2.人工牙根種植手術費 B-複雜【引導齒槽骨再生手術 B-複雜(單區域】(植體、贗復體及特殊材料費另計）	15,000元

（每根）	
3.人工牙根種植手術費 C-困難（植體、贋復體及特殊材料費另計）(每根）	20,000元
4.植牙手術模板	1,000元
5.齒槽保存術(材料費另計)（每組）	10,000元
6.牙周骨移植手術(自體材料）（每顆）	5,000元
7.人工牙根種植(A)(其他品牌）（每顆）	30,000元
8.人工牙根種植(B)(ITI、Branemark 品牌)（每顆）	35,000元
9.植牙第二階段手術費（每根）	1,000元
10.人工植牙補綴物（每顆）	30,000元-35,000元
11.術後植體維護費(材料費另計）（每次）	2,000元

第六項　　齒顎矯正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人工牙根種植矯正常規檢查及診斷（一般）	3,000元
2.矯正常規檢查及診斷（複雜）	6,000元
3.局部矯正裝置（一般)(材料費另計)(每顆）	3,000元
4.局部矯正裝置（複雜)(材料費另計)(每顆）	6,000元
5.單顎齒列矯正固定裝置（一般)(材料費另計）	10,000元
6.單顎齒列矯正固定裝置（複雜)(材料費另計）	20,000元
7.單顎齒列矯正固定裝置（合併其他手術）（材料費另計）	30,000元
8.兩顎齒列矯正固定裝置（一般）（材料費另計）	50,000元
9.兩顎齒列矯正固定裝置（複雜）（材料費另計）	70,000元
10.兩顎齒列矯正固定裝置（合併其他手術）（材料費另計）	90,000元
11.功能性顎骨矯正裝置（一般）（材料費另計）	20,000元
12.功能性顎骨矯正裝置（複雜）（材料費另計）	30,000元
13.活動矯正裝置（一般）（材料費另計）（每顆）	6,000元
14.活動矯正裝置（複雜）（材料費另計）（每顆）	15,000元
15.矯正維持器（一般）（材料費另計）（局部）	2,000元
16.矯正維持器（複雜）（材料費另計）（每顎）	3,000元
17.矯正治療調整費（一般）（材料費另計）	1,000元
18.矯正治療調整費（複雜）（材料費另計）	2,000元
19.矯正治療調整費（合併其他手術）（材料費另計）	3,000元

20.回診檢查或裝置調整費	600元
21.金屬齒列矯正器（每顎）	30,000元

第七項　　復形牙科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診間美白（材料費另計）	15,000元-30,000元
2.居家美白（材料費另計）	8,000元-12,000元

第八項　　兒童牙科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乳牙不銹鋼冠（103 年 12 月 08 日修）	1,500元-3,000元
2.單側空隙維持器　fixed/ removable（106 年 06 月 09 日訂）	2,500元-4,000元
3.雙側空隙維持器　fixed/ removable	6,000元
4.全口塗氟（含牙托）	500元-1,000元
5.防蛀封劑	500元
6.兒童透明牙套	1,500元-2,500元

第九項　　牙周病科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打模（雙顎）	1,000元
2.全口染色去除（雙顎）	1,000元
3.牙菌斑控制檢查（每次）	500元
4.牙周抗生素凝膠（單顎）	2,000元
5.牙齦下沖洗（單顎）	1,000元
6.牙冠增長術（3齒內）	5,000元
7.牙齦移植手術（3齒內）	5,000元
8.導引牙周再生手術(A)(簡單)（每顆）	20,000元
9.導引牙周再生手術(B)(複雜)（每顆）	23,000元
10.牙周難症處理(A)（每顆）	2,000元
11.牙周難症處理(B)（每顆）	4,000元

第五章　　美容醫學（102 年12 月24 日訂）

第一項　　光療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一、雷射	
1.雷射（基本，如：紅寶石、铷雅各、染料、CO2）	1,000元-2,000元

2.雷射（每平方公分）	1,000元
3.脈衝光	1,500元-9,000元/次
4.雷射（淨膚、柔膚、粉餅）	1,500元-6,000元/次
5.飛梭雷射	5,000元-30,000元/次
二、雷射除毛	
1.腋毛	2,000元-12,000元/次
2.比基尼	5,000元-30,000元/次
3.前手臂	8,000元-28,000元/次
4.全手臂	12,000元-38,000元/次
5.小腿	8,000元-30,000元/次
6.大腿	8,000元-45,000元/次
三、電波拉皮（全臉）	25,000元-180,000元/療程

第二項　　針劑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一、微整型	
1.微晶瓷 1.5 cc	25,000元-38,000元/次
2.玻尿酸	10,000元-25,000元/1CC
二、肉毒桿菌	
1.抬頭紋	3,000元-8,000元
2.皺眉、鼻間紋	3,000元-8,000元
3.魚尾紋	3,000元-8,000元
4.全臉拉提	10,000元-20,000元
5.國字臉	10,000元-20,000元
6.瘦小腿	15,000元-40,000元

第三項　　手術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雙眼皮手術（縫）	16,000元-24,000元
2.雙眼皮手術（割）	20,000元-36,000元
3.開眼頭	10,000元-24,000元
4.眼袋/老化眼皮手術	25,000元-50,000元
5.隆鼻手術	24,000元-80,000元
6.隆乳手術	140,000元-300,000元
7.義乳取出	50,000元-70,000元

8.皮膚疤痕重整	3,000元-10,000元/每公分
9.臉部拉皮	120,000元-300,000元
10.腹部拉皮	100,000元-200,000元
11.抽脂	20,000元/區（20＊20 平方公分）
12.狐臭手術	25,000元-50,000元
13.乳暈乳頭整形術	15,000元-36,000元
14.縮乳手術	160,000元-200,000元
15.削骨手術（顴骨）（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110,000元/件
16.削骨手術（國字臉）（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110,000元/件
17.削骨手術（下巴）（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80,000元/件
18.正顎手術（上下顎+下巴）（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200,000元/件
19.正顎手術（上下顎）（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180,000元/件
20.正顎手術（下顎+下巴）（107 年 01 月 04 日訂）	150,000元/件
21.男性女乳症（切除乳腺及抽脂）（108年7月17日）	60,000元/次

第四項　　其他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果酸換膚	1,500元-2,500元/次（臉部）

第六章　　護理機構收費標準（102 年12 月24 日訂）

第一項　　一般護理之家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月托（單人~六人房） 2.日托（24 小時） 收費內容： 1.照護費包含住房費、護理費、普通伙食費、身體清潔及提供日常休閒活動等。 2.個人特殊管灌飲食或特殊營養品者，由住民自備或機構代辦者，按實計價。 3.個人清潔、衛生用品等耗材由住民自備。 4.特殊材料費、特殊護理材料費依實計價。 5.復健費、因病就診費，依照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支付。 6.入住時繳交一個月保證金。收費採月底結算方式。	15,000元-40,000元 700元-1,500元

第二項　　產後護理機構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醫療勞務費用**（107 年 09 月 17 日修） (1)產婦照護費，收費內容含診察費、護理費、保健諮詢衛教、指導等費用。 (2)嬰兒照護費，收費內容含診察費、護理費、保健諮詢衛教指導等費用。 (3)轉介就診費。	 (1)1,000元-1,600元/日 (2)800元-1,600元/日 (3)依全民健保費用支付
2.**日常生活服務費用**（107 年 09 月 17 日修） (1)伙食費 (2)材料費：奶粉、個人清潔衛生用品等耗材。 (3)住房費，收費內容含產婦嬰兒住房費、洗衣費、清潔費、轉床費、住房基本備品（如：電視、冷氣、冰箱、網路、哺乳衣、沐浴用品等）。	 (1)500元-1,000元/日 (2)按實際計價，收據需條列細項收費內容，如尿布，配方奶等。 (3)上限2,000元。

第三項　　日間照護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月托 2.日托 說明： 1.照護時間：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例假日及國定假日休息。月托個案遇例假日及國定假日休息期間，如需照護另依日托標準收費。 2.服務對象：行動不便、日常生活需人照顧，但不需住院者。 3.照護費包含住房費（依住房人數及空間大小收費）、護理費（視病況與照護程度收費）、普通伙食費、及提供日常休閒活動等。 4.醫療、復健及材料費等保險給付項目，依照全民健康保險規定申請給付，不得重複收費。 5.特殊材料費及特殊飲食營養費按實計價，收取費用。 6.身體清潔費100-200元/次、機械浴300-400元/次。 7.交通接送費機構轄區內2000元/月，跨鄉鎮者另依疾病嚴重度及里程數與機構計價。	12,000元-25,000元 800元-1,200元

第四項　　居家護理

項目	收費審核標準　（單位：元）

1. 健保給付 2. 基本訪視費說明： 1. 符合健保收案者依全民健康保險居家照護作業要點支付。 2. 自費者比照全民健康保險居家照護作業要點支付。	
3. 特殊材料費。	按實計價收取費用。
4. 交通費。	交通費不得高於計程車資。
◎備註：其他項目（非護理業務範圍）：涉及營利商業行為，應依相關法規辦理商業登記，並不得巧立非護理照護另外收費。	

公告

宜蘭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6 日

發文字號：府建都字第 1100189371B 號

主旨：「變更宜蘭縣政中心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自 110 年 11 月 18 日起，辦理擬定前公告徵求意見 30 天。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 44 條、都市計畫草案辦理公開展覽前應行注意事項第 3 點辦理。

公告事項：

一、有關說明書、示意圖自 110 年 11 月 18 日起，於本府建設處及宜蘭市公所公告欄公告徵求意見 30 天，並訂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下午 2 時整，於本府 202 會議室辦理公告徵求意見座談會。

二、任何公民團體對於旨揭專案通盤檢討如有意見，得於公告徵求意見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供作通盤檢討之規劃參考。

縣長　林　姿　妙

宜蘭縣政府公報

Yilan County Government Gazette

發 行 人：林姿妙

發 行 所：宜蘭縣政府

編　　輯：宜蘭縣政府秘書處

刊　　期：半月刊

機關地址：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 1 號

電　　話：03-9251000轉8200

傳　　真：03-9251020

中華郵政宜蘭誌字第015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